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須與本文件全文一併閱讀。由於此乃概要，故並無載列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於決定投資[編纂]前，務須閱讀整份文件，包括我們的財務報表及隨附附註。投資[編纂]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投資[編纂]前須仔細閱讀該節。本節所用各種表述的釋義載於本文件「釋義」及「技術詞彙」。

概覽

我們成立於二零零五年，為一家托盤及托盤相關產品的後段半導體傳輸介質製造商，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托盤及托盤相關產品的銷售。除專注於托盤及托盤相關產品的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我們亦自二零一九年起將載帶納入我們的產品類別。除半導體傳輸媒體外，我們亦提供MEMS及傳感器產品封裝解決方案。根據F&S報告，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托盤及托盤相關產品在後段半導體傳輸介質行業的市場份額分別為31.7%及31.3%。於後段半導體傳輸介質行業的所有托盤及托盤相關產品製造商中，我們於二零二零年排名全球第三，市場份額約為7.6%。

我們的後段半導體傳輸媒體產品（即托盤及載帶）主要用於半導體器件的保護，包括功率分立半導體器件、光電、集成電路及傳感器等。我們的托盤及載帶於托盤或膠帶錶面專為容納、安全處理、運輸及存儲不同半導體器件而設計，包括功率分立半導體器件、光電器件、IC及傳感器，具有ESD保護及高耐熱性。我們的MEMS及傳感器產品封裝解決方案提供一個外殼，旨在促進向電子設備的電路板傳遞信號的電觸點，並保護MEMS及傳感器免受潛在的外部元件損壞及老化的腐蝕影響。於研發及材料工程部及銷售和市場推廣人員以及可定制的製造平台及設計支持服務的支持下，我們能夠滿足客戶的各種特定要求，並簡化及時完成於條款上優化的複雜設計成本及性能。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開發超過1,300種不同尺寸的多元化產品組合，具有不同的熱、機械及物理性能指標，滿足客戶的規格及所需的質量標準。

我們於中國東莞設立兩個生產廠房。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四個生產設施，其中兩個負責製造托盤及托盤相關產品，其餘各負責生產載帶及MEMS及傳感器產品封裝解決方案。根據F&S報告，後段半導體傳輸介質行業的全球市場規模將由二零二一年的約881.8百萬美元以7.4%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至二零二五年的約12億美元，而全球MEMS及傳感器封裝行業市場規模將由二零二一年的約52億美元增長至二零二五年的約69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7.2%。為把握後段半導體傳輸介質行業和MEMS及傳感器封裝解決方案行業的市場增長，我們計劃通過升級我們於中國的生產設施（特別是購買自動化機器及於菲律賓開始生產載帶）。

我們的產品及業務模式

我們的產品一般可分為三類：(i)托盤及托盤相關產品；(ii) MEMS及傳感器產品封裝解決方案；及(iii)載帶。我們所有產品均符合RoHS及REACH標準，以滿足所需的行業標準。有關我們產品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產品」。

概 要

以下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明細：

產品類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佔總數的		佔總數的		佔總數的		佔總數的	
	收入	百分比	收入	百分比	收入	百分比	收入	百分比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未經審核)							
托盤及托盤相關	157,303	94.8	195,429	96.3	88,407	96.5	117,170	97.2
MEMS及傳感器產品								
封裝	8,467	5.1	7,152	3.5	3,002	3.3	3,133	2.6
載帶	209	0.1	367	0.2	179	0.2	201	0.2
合計	<u>165,979</u>	<u>100.0</u>	<u>202,948</u>	<u>100.0</u>	<u>91,588</u>	<u>100.0</u>	<u>120,504</u>	<u>100.0</u>

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節選項目－收益」一段。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產品類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毛利		毛利		毛利		毛利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未經審核)							
托盤及托盤相關	55,182	35.1	84,284	43.1	38,694	43.8	47,743	40.7
MEMS及傳感器產								
品封裝	3,055	36.1	2,276	31.8	975	32.5	878	28.0
載帶	63	30.1	116	31.6	54	30.2	60	29.9
總計	<u>58,300</u>	<u>35.1</u>	<u>86,676</u>	<u>42.7</u>	<u>39,723</u>	<u>43.4</u>	<u>48,681</u>	<u>40.4</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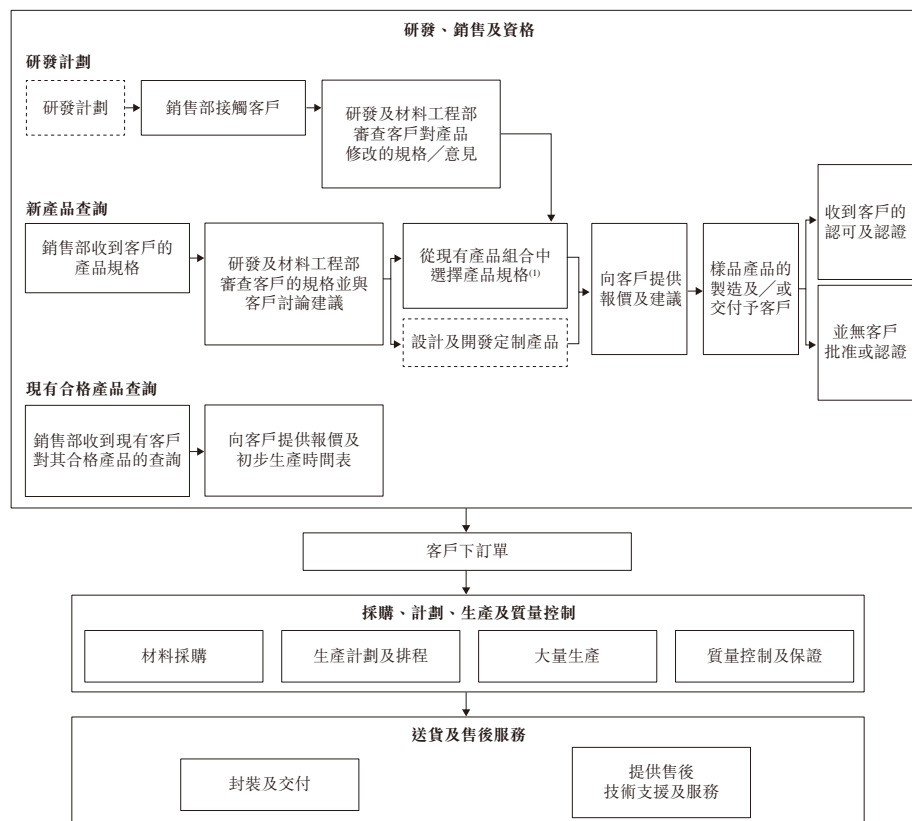
概 要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地區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毛利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毛利率 %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東南亞	21,807	34.2	31,495	44.1	15,223	43.6	16,236	42.8
中國	9,688	29.5	23,436	42.2	9,611	41.8	11,872	35.8
台灣	12,699	37.4	17,191	42.9	7,686	44.5	12,207	42.1
美國	7,298	41.2	6,118	38.7	2,987	43.2	4,433	41.2
歐洲	1,376	34.6	1,281	37.3	793	40.2	1,086	47.3
香港、韓國及 日本	5,432	39.7	7,155	43.0	3,423	45.7	2,847	38.5
總計	58,300	35.1	86,676	42.7	39,723	43.4	48,681	40.4

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節選項目－毛利及毛利率」一段。

下圖說明我們營運的營運模式：



概 要

- (1)： 我們現有產品組合包括(i)由我們的研發項目開發的新產品規格及(ii)我們為客戶開發的產品規格。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產品組合包括超過1,400種產品規格，包括研發部門根據JEDEC行業標準設計及開發，並向所有客戶建議的約800種新產品規格，以及我們專門為客戶開發的約600種產品規格，該等產品規格由研發部門在客戶協助下設計及開發，專為客戶的特定要求定製，一般不會向本集團其他客戶建議。

概 要

有關我們業務模式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業務模式」。

我們的客戶

經過超過15年的發展，我們已建立廣泛的客戶群，包括若干國際IDM公司、無晶圓廠半導體公司及IC封裝測試機構，例如STMicroelectronics。就IDM公司而言，其各自完成包括設計、製造、組裝、測試及封裝在內的全部或大部分生產階段，而IDM的若干生產程序亦可能分包予其他合約製造商。就無晶圓廠半導體公司而言，生產分為(i)設計；(ii) IC／晶圓製造；(iii) IC組裝、封裝和測試。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約27.3%的收入來自中國的客戶。為貼近客戶，我們於香港設立總部，並於香港、東莞、中國及新加坡設有三個銷售辦公室以及於全球設有八個銷售點，其中我們聘請銷售代表，分別位於(i)中國上海，(ii)台灣臺北，(iii)台灣高雄，(iv)韓國首爾，(v)馬來西亞馬六甲，(vi)歐洲意大利，(vii)美國亞利桑那州；及(viii)菲律賓。由於我們已於全球發展後段半導體傳輸介質行業的既定客戶。我們打算繼續與我們的全球客戶密切合作，並利用我們的規模及技術領先地位，進一步抓住快速發展的半導體行業的機遇(尤其是於中國)。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地區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收入	佔總數的 百分比	收入	佔總數的 百分比	收入	佔總數的 百分比	收入	佔總數的 百分比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未經審核)							
東南亞	63,808	38.4	72,219	35.6	34,944	38.2	38,409	31.9
中國	32,880	19.8	55,495	27.3	22,972	25.0	33,117	27.5
台灣	33,924	20.4	39,195	19.3	17,290	18.9	28,828	23.9
美國	17,798	10.7	16,782	8.3	6,914	7.5	11,240	9.3
歐洲	3,896	2.4	3,433	1.7	1,970	2.2	2,274	1.9
香港、韓國及日本	13,673	8.3	15,824	7.8	7,498	8.2	6,636	5.5
合共	<u>165,979</u>	<u>100.0</u>	<u>202,948</u>	<u>100.0</u>	<u>91,588</u>	<u>100.0</u>	<u>120,504</u>	<u>100.0</u>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各年度／期間的五大客戶已向本集團購買產品超過10年。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董事或其聯繫人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股東均未於本集團的任何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於往績記錄期間，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於各年度／期間的五個最大客戶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約63.7%、60.9%及57.3%，而我們於各年度／期間的最大客戶佔各年度的總收益約21.2%、20.6%及20.5%。有關客戶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客戶－主要客戶」。

我們的供應商

我們認為，我們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通過提供廣泛的優質產品組合以定制客戶於生產中的需求能力。因此，能以合理的價格穩定供應優質產品乃本集團在選擇供應商以配合本集團的靈活生產的重點之一。我們業務的重要塑膠材料包括原料塑膠材料、再生塑膠材料、再複合

概 要

塑膠材料及定製塑膠材料。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遇到與供應商有關的營運出現任何重大產能不足、供應短缺、延誤或中斷，或供應商應佔任何重大產品索賠。

概 要

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董事或其聯繫人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股東均未於本集團的任何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於各年度／期間的五大供應商分別佔採購總額約61.7%、55.2%及53.2%，而於各年度／期間的最大供應商則分別佔相關期間的採購總額約19.9%、15.9%及15.0%。有關供應商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採購及供應商－主要供應商」。

競爭優勢及業務策略

我們相信以下競爭優勢有助於我們取得成功：(i)我們的業務由半導體行業驅動，將受益於快速增長的全球半導體行業；(ii)我們於後段半導體傳輸介質行業的穩固地位使我們能夠於中國及海外市場快速增長的半導體行業中進一步尋求載帶及其他新產品的銷售機會；(iii)具有研發及產品開發能力的垂直整合業務模式以及自營生產廠房使我們能夠為客戶提供全面的產品組合；(iv)與半導體行業的主要國際客戶建立廣泛而穩固的關係，並擁有良好的聲譽及良好的業績記錄；(v)我們建立了具有深度市場滲透的全球銷售網絡並由我們銷售辦事處和不同銷售點的銷售和營銷人員提供支持；及(iv)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及具有深厚行業知識的銷售及生產人員。

為了實現可持續增長及成功的願景，我們打算採取以下戰略：(i)通過促進生產過程的自動化、升級生產設施及購買必要的機器以提高我們的產能和能力，其中包括升級我們於中國的生產設施並於菲律賓實施載帶生產；(ii)加強我們於全球市場(包括中國市場)的銷售及營銷力度；(iii)採購ERP系統及升級資訊系統以提高效率並降低成本；及(iv)進一步加強我們的研發能力，以擴大我們的產品供應、原材料和生產技術。

股東資料

緊隨[編纂]及[編纂](不計及本公司根據[編纂]及購股權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完成後，Sino Success(由湯先生全資擁有)及生意(分別由鄧先生擁有70.2%、鄧女士擁有5.0%、鄧澤良先生擁有12.4%及鄧澤民先生擁有12.4%權益)將分別擁有[編纂]及[編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綜上所述，根據GEM上市規則，Sino Success、湯先生、生意、鄧先生、鄧女士、鄧澤良先生及鄧澤民先生為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人士將於緊隨[編纂]及[編纂](不計及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完成後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30%或以上的投票權。

概 要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湯先生及生意訂立一致行動確認，以承認及確認(其中包括)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一致行動確認日期(包括當日)，彼等為優博企業的一致行動人士。根據一致行動確認，彼等進一步承認、確認及同意，只要(i)生意仍於優博企業股本中擁有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及(ii)湯先生仍於優博企業股本中擁有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及／或為優博企業的主要管理層成員，則彼等將繼續就優博企業採取一致行動。為於重組後將優博企業的協定安排(定義見下文)轉化為本公司控制權，於二零二二年[•]，湯先生、Sino Success及生意各自訂立上市公司一致行動契據，內容有關行使彼等各自作為本公司股東之權力及加強彼等對本集團的控制權。更多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控股股東」。

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與若干關連人士進行交易，而根據GEM上市規則，該等交易將於[編纂]後繼續進行並構成關連交易，其中部分交易獲完全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的申報、公告、年度審核、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該等關連人士包括成田置業、東莞柏輝及金柏科技。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成田置業由東莞柏輝(為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擁有30%。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東莞柏輝由堅成實業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鄧氏家族間接非全資擁有)全資擁有，因此，成田置業及東莞柏輝均為鄧氏家族各成員之聯繫人，並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金柏科技由非執行董事張志華先生間接擁有41.4%權益。因此在[編纂]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成田置業、東莞柏輝及金柏科技各自將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關連交易－(I)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II)完全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編纂]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因左先生的個人財務原因，彼將優博企業全部[編纂]股股份(佔優博企業總股本[編纂])以總代價為[編纂]轉讓予湯先生變現其對優博企業的投資。上述轉讓於同日完成，緊隨其後，優博企業由湯先生、生意、陳先生、黃女士、石先生及譚先生分別持有[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及[編纂]。有關上述[編纂]的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重組－公司歷史－優博企業」一節。

主要營運及財務數據

下表載列所示年份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其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而該等表格應與本文件附錄一的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一併閱讀。

概 要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165,979	202,948	91,588	120,504
銷售成本	(107,679)	(116,272)	(51,865)	(71,823)
毛利	58,300	86,676	39,723	48,681
其他收入	1,629	74	15	258
其他收益及虧損	2,470	1,070	(2,723)	(2,916)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378)	(76)	(133)	(360)
行政開支	(22,890)	(23,827)	(10,914)	(11,35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160)	(22,742)	(10,663)	(12,408)
研發開支	(4,615)	(4,104)	(2,244)	(3,064)
財務成本	(3,242)	(3,209)	(1,568)	(1,754)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除稅前溢利	14,114	31,844	11,493	8,121
所得稅開支	(1,709)	(5,448)	(2,875)	(4,204)
年／期內溢利	12,405	26,396	8,618	3,917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托盤及托盤相關產品的銷售。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收益總額分別約為166.0百萬港元、202.9百萬港元、91.6百萬港元及120.5百萬港元。托盤及托盤相關產品的整體銷量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0.3百萬大幅增加約20.7%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4.5百萬，而於兩個財政年度的平均售價均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76港元輕微增加約3.0%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99港元，並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8.39港元。

往績記錄期間的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托盤及托盤相關產品的銷量大幅增加及平均售價輕微增加，令中國市場產生的收益增加。於往績記錄期間，中國托盤及托盤相關產品的銷量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4百萬增加約62.2%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1百萬。中國托盤及托盤相關產品的平均售價亦已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12港元輕微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83港元，且我們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中國平均售價約7.76港元，但於相關期間在海外國家則維持於約7.94港元、8.06港元及8.66港元的較低水平，原因為於中國採取價格競爭為市場策略以維持我們於中國的市場佔有率。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分別約為58.3百萬港元、86.7百萬港元、39.7百萬港元及48.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銷售托盤及托盤相關產品的毛利分別約為55.2百萬港元、84.3百萬港元、38.7百萬港元及47.7百萬港元，有關增加的原因為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一年間托盤及托盤相關產品所產生

概 要

的收益增加，因勞動力成本及製造費用保持相對穩定，實現規模經濟；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銷售MEMS及傳感器產品封裝的毛利分別為3.1百萬港元、2.3百萬港元、1.0百萬港元及0.9百萬港元，有關減少的原因為本集團客戶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購的產品組合的毛利率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相對較低。由於MEMS及傳感器產品封裝解決方案的性質為訂製及視乎客戶的MEMS及傳感器產品而定，故MEMS及傳感器產品封裝的毛利率根據客戶業務需要而有所不同。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銷售載帶的毛利分別為63,000港元、116,000港元、54,000港元及60,000港元，有關毛利率於往績記錄期間維持穩定。

鑑於上文所述，我們的年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2.4百萬港元增加約112.8%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6.4百萬港元，並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8.6百萬港元減少約54.5%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9百萬港元。我們淨溢利率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7.5%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3.0%，並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9.4%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3%。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節選項目」一節。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除我們綜合財務資料中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外，我們亦使用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即經調整年內溢利（[編纂]），以評估我們的經營表現，原因為此做法反映我們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溢利。我們認為，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為投資者提供有用資料，以按與我們管理層相同的方式理解及評估我們的合併經營業績，並以此比較不同會計期間的財務業績及與同業公司的財務業績進行比較。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年／期內溢利與經調整年內溢利的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年／期內溢利	12,405	26,396	8,618	3,917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經調整年／期內溢利				
([編纂]) ⁽¹⁾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年／期內經調整溢利([編纂])按年／期內溢利(不包括[編纂])計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界定年／期內經調整溢利([編纂])。

我們的經調整年／期內溢利(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編纂]增加約[編纂]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編纂]，並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編纂]增加約[編纂]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編纂]。有關增加與上述毛利及毛利率增加一致。

概 要

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經營業績－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節。

概 要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節選項目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總額	119,233	152,193	155,973	152,929
存貨	38,485	60,113	61,795	55,26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2,608	63,215	66,525	69,994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478	12,968	13,221	13,313
應收董事款項	12,161	10,620	6,584	6,701
流動負債總額	142,498	157,500	160,870	143,32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1,502	75,648	70,382	53,087
合約負債	329	340	394	337
所得稅撥備	11,235	14,555	17,442	16,979
銀行透支	2,085	3,261	444	33
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總額	(23,265)	(5,307)	(4,897)	9,600

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違約或延遲支付貿易及非貿易應付款項及借款及／或違反契約，而會導致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構成重大影響。我們會繼續定期監察流動資金需要，以確保維持充裕的營運資金。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主要原因為我們使用短期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為資本開支提供資金，特別是，根據還款時間表，10.9百萬港元的銀行借款實際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後超過1年後償還，其已分類為流動負債，原因為其訂有按要求償還條款。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水平亦受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評稅年度以及直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有關稅務事件的所得稅撥備16.3百萬港元影響，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接獲納稅評估通知。流動負債淨額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的主要原因為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結餘(部分被貿易應付款項及所得稅撥備抵銷)、租賃負債及銀行借款有所增加。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流動資產淨值及流動負債淨額」一段。

概 要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節選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38,379	47,973	18,325	18,029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20,836	8,186	7,325	16,004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33,385)	(7,819)	(1,920)	(8,55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17,391	(5,432)	(8,533)	9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842	(5,065)	(3,128)	8,448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400)	(616)	(413)	(106)
年／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1	4,743	4,743	(938)
年／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43	(938)	1,202	7,404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約為20.8百萬港元、8.2百萬港元、7.3百萬港元及16.0百萬港元。於往績記錄期間，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入主要源自客戶就我們的產品作出之付款，而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出主要歸因於(i)向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及製成品增加，以應對客戶需求；(ii)償付[編纂]；(iii)償付租賃開支；(iv)支付員工成本；及(v)支付其他營運資金需要。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0.8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8.2百萬港元。有關減少的主要原因為(i)撇除[編纂]的現金流出約1.1百萬港元(非經常性性質)及(b)厚街生產廠房開始營運時購買新機器以增加生產能力及擴大營運規模的投資活動(非經常性性質)。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3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6.0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存貨減少約42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存貨增加約4.6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COVID-19下發貨時間延長，以及預計我們客戶的短期需求增加，以減輕二零二一年COVID-19爆發期間任何潛在短缺或交貨時間期增加的影響，而二零二二年的交貨時間則保持穩定；(ii)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應收及其他貿易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約2.2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存貨增加約5.4百萬港元。

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本集團之現金流量」一節。

概 要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流動比率	0.84	0.97	0.97
速動比率	0.57	0.58	0.59
資本負債比率	4.21	1.51	1.51
股本回報率	100.2%	70.0%	不適用
資產回報率	7.0%	12.0%	不適用
利息覆蓋率	5.4倍	10.9倍	5.6倍
毛利率	35.1%	42.7%	40.4%
淨溢利率	7.5%	13.0%	3.3%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毛利率有所增加，分別為35.1%及42.7%，並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3.4%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0.4%。有關影響毛利率因素的討論，請參閱本節「經營業績之期間比較－毛利及毛利率」一段。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淨溢利率有所增加，分別為7.5%及13.0%，並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9.4%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3%。淨溢利率減少的主要原因為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一次性[編纂]的影響。有關影響淨溢利率的因素討論，請參閱本節「經營業績之期間比較－一年／期內溢利」一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約為4.21、1.51及1.51。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流動比率分別為0.84、0.97及0.97。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主要財務比率」一節。

近期發展及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於往績記錄期間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繼續專注於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托盤及托盤相關產品。我們亦開發載帶（其已自二零一九年起納入我們的產品類別）。除後段半導體運輸介質外，我們繼續為MEMS及傳感器封裝解決方案供應商。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業務模式、收益結構、成本結構以及我們營運所在的行業、市場及監管環境大致上維持不變。

於往績記錄期間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業務營運維持穩定，我們仍專注於研發工作，而我們的產品規格數目已由約1,300項增加至1,400項，約100項產品規格專門為客戶要求定制。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亦已於往績記錄期間後有所改善。誠如「財務資料－流動資產淨值及流動負債淨額」一段所披露，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根據我們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經理賬目，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已大幅改善，且我們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9.6百萬港元。董事確認，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

概 要

務、營運及／或貿易狀況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即我們最近期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的編製日期）以來概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該日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事件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本集團會計師報告的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所示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概 要

[編纂]

[編纂]

股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向當時的股東宣派及派付任何股息。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優博企業已有條件地宣派中期股息每股優博企業股份0.33港元，總額為11,220,000港元。根據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應付其中一名最終控股股東湯先生股息將於[編纂]前透過應收湯先生款項5,778,300港元予以部分抵銷。向其他股東宣派的股息5,441,700港元將於[編纂]前以現金償付。

於[編纂]完成後，我們可以現金或董事認為合適的其他方式分派股息。分派任何中期股息或建議任何末期股息的決定須經董事會批准並將由董事會酌情作出。此外，任何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批准。有關股息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及股息政策」。

[編纂]

我們的估計[編纂]主要包括有關[編纂]的法律及專業費用。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範圍中位數)，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則本公司將承擔的應付[編纂]估計約為[編纂]，其中約[編纂]直接歸因於發行新股份並將根據相關會計準則入賬為權益減項。預期餘額約[編纂]將於[編纂]後扣除。估計應付[編纂]可根據已經或將會產生的實際金額予以調整。[編纂]主要包括就[編纂]及[編纂]所提供的服務已付及應付專業人士的專業費用，其為[編纂]，包括本公司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的費用及開支約[編纂]及其他[編纂]相關的費用及開支約[編纂]，以及就[編纂][編纂]新股份應付[編纂]及其他相關人士的非專業費用，包括[編纂]佣金(包括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約[編纂]，合共相當於[編纂][編纂]的約[編纂]。

概 要

[編纂]

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即[編纂]範圍介乎[編纂]至[編纂]的中位數)，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估計[編纂][編纂](扣除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確認之開支、我們就[編纂]應付的[編纂]費用及佣金及估計開支後)將約為[編纂]。

我們擬將[編纂][編纂]用作以下用途：

- 約[編纂](或[編纂]約[編纂])將用作提高我們的產能及生產力，當中：
 - (i) 約[編纂](或[編纂]約[編纂])將用作升級我們位於中國的生產設施；及
 - (ii) 約[編纂](或[編纂]約[編纂])用於在菲律賓實施載帶生產；
- 約[編纂](或[編纂]約[編纂])將用作加強我們在全球市場(包括中國市場)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

概 要

- 約[編纂](或[編纂]約[編纂])將用作購買ERP系統及升級信息系統以支援ERP系統；
- 約[編纂](或[編纂]約[編纂])將用作加強我們的研發及材料工程的能力；及
- 約[編纂](或[編纂]約[編纂])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見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

風險因素

我們認為，我們的業務營運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而其中眾多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並非我們所能控制，其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已將四類風險分類為：(i)有關我們的業務及行業的風險；(ii)有關我們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風險；(iii)有關[編纂]的風險；及(iv)有關本文件所作陳述的風險。部分該等風險概述如下：

- 我們的財務業績可能受有關轉讓定價安排及境外豁免的稅務風險影響。
- 對我們產品的需求高度依賴於半導體行業表現及我們的客戶對產品的需求。
- 供應量的波動或原材料價格上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負面影響。
- COVID-19爆發可能會影響生產廠房營運及原材料供應，並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的持續成功取決於我們應對客戶及市場對技術升級要求的能力。技術進步或其他行業變化可能削減我們的產品的競爭力或報廢，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 全球金融危機及經濟衰退可能對我們的業務、流動性、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 香港、中國及菲律賓經濟、政治及法律環境的不利變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美國與中國之間的貿易戰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該等風險並非可能影響我們股份價值的唯一重大風險。閣下應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特別是應評估本文件「風險因素」中載列的具體風險，以決定是否投資於我們的股份。

概 要

不合規與訴訟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有若干情況並無完全遵守我們業務所在的法律和法規。有關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的不合規情況討論，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法律合規、牌照及許可－法律合規」。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有關適用法律及規例任何重大不合規事件或系統性不合規事件，而可能導致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或營運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針對本集團的當前或未決訴訟、索賠或仲裁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訴訟及潛在索償」。

稅務事件及已作出的相關稅項撥備

本集團涉及稅務糾紛，當中稅務局質疑優博企業就二零零六／二零零七評稅年度起提交的境外利潤豁免（「**稅務事件**」）。誠如稅務顧問所告知，優博企業有充分理由申報往績記錄期間的貿易利潤來自海外且毋須繳納利得稅，惟須由稅務局審閱及同意。稅務顧問認為，由於本集團經考慮稅務事件產生的潛在利得稅負債後，已作出全額利得稅撥備，故倘稅務局不允許優博企業申請的境外利潤豁免，將不會對本集團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任何重大額外負面影響。此外，控股股東已與本公司及優博企業訂立以本公司及優博企業為受益人的彌償契據，據此，控股股東已不可撤銷地承諾，會共同及個別地就（其中包括）本集團因稅務事件導致或與之相關的任何損失及／或罰款而直接或間接蒙受產生的所有索賠、訴訟、要求、法律程序、判決、損失、責任、損害賠償、成本、收費、費用、開支、罰款及罰金（超出本集團就二零一六／一七至二零二一／二二評稅年度以及直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作出的所得稅撥備16,321,000港元的部分）為本集團提供全面彌償。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稅務事件及已作出的相關稅項撥備」一段。

COVID-19爆發對我們業務的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底爆發的COVID-19已在香港、中國及全球蔓延，包括我們的生產所在地中國東莞。儘管我們的業務仍正常營運，惟我們的營運亦因政府就COVID-19爆發而實施的暫停經歷若干中斷。由於東莞地方政府實施限制，我們的沙田生產廠房及厚街生產廠房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初暫停營運逾一週。由於Omicron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在東莞爆發，東莞受COVID-19影響的地區的生產活動被限制約一週。本集團交付產品至海外倉庫或直接交付予海外客戶的運輸及貨運出境費用亦因COVID-19而有所增加。

然而，COVID-19並無對本集團的營運造成重大實際不利影響，原因為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兩間生產廠房的日常營運並無受影響，且並無員工短缺問題。本集團亦已增加原材料存貨水平，以確保我們產品在任何生產活動中斷下仍可穩定供應。

概 要

目前，我們無法準確預測COVID-19疫情會對業務造成的持續影響，其將視乎（其中包括）病毒的任何進一步地理傳播、疫情持續時間以及政府當局實施的相應出行限制及停業情況。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有關我們的業務及行業的風險－COVID-19爆發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一段。

貿易戰對我們業務的影響

美國與中國之間的貿易戰自二零一八年七月開始。根據F&S報告，美國與中國之間的貿易戰對半導體傳輸介質業帶來若干負面影響，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鑑於(i)美國對中國徵收關稅降低了整體美國內具影響力的品牌擁有人對中國半導體產品的整體需求，(ii)美國已對包括許多電子零件在內的中國製造的進口產品採取行動，以盡量減少向中國轉讓知識產權及技術，以及(iii)貿易爭議加速電子產品生產從中國向其他亞洲國家的轉移，由於勞動力成本較低、貿易條件有利及對外國投資的開放，跨國公司正在將生產轉移至該等國家。

然而，有關負面影響已逐漸減輕。根據F&S報告，中國半導體行業的企業正尋求進口替代品，以補足美國供應商減少供應導致的不足部分。同時，由於有關供應鏈安全的政治重視程度越來越高，預期中國企業對本地製造產品的市場需求將會迅速增加。此外，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向美國出售的產品毋須因貿易戰而繳付額外進口關稅。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有關我們的業務及行業的風險－美國與中國之間的貿易戰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一段。